证券代码: 871782 证券简称: 福吉佳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张家港福吉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 2019 年半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关于 2019 年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。公司向中国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申请贷款,贷款额度为600万,股东王 芳、邹奇波、张盘、吴可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担保。

(二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 年 8 月 21 日,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董事会以3票同意、4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 过。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-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 - 1. 自然人

姓名: 王芳

住所: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 号院 G2 号楼 22 层 01 号

2. 自然人

姓名: 邹奇波

住所: 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区广益街道丁村谢巷 147 号

3. 自然人

姓名: 张盘

住所: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城关镇浍河路 63 号

4. 自然人

姓名: 吴可

住所: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街道陈庄社区方蒋巷 10 号

(二) 关联关系

王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并担任公司董事长,个人股东邹奇 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、张盘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吴可先生担任公司副总 经理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,公司无需支付对价,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 支持行为,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,且公 司独立性未因该项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关于 2019 年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。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港城支行申请贷款,贷款额度为 600 万,股东王芳、邹奇波、张盘、吴可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,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,缓解公司资金需求压力,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,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张家港福吉佳食品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张家港福吉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